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78)

有關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之 收購目標公司100%股權之須予披露交易完成

茲提述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收購目標公司100%股權，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之收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件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收購事項完成

本公司欣然宣佈，協議所訂明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收購事項亦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二日根據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於完成後，本公司間接持有目標公司100%股權。因此，目標公司已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公司之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

根據協議，本公司已按代價股份價格向賣方發行及配發11,500,000股新股份，以作為支付代價之用途，相當於本公司緊隨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後經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15.7%。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緊隨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緊接完成前及 終止建議收購前		緊隨終止建議收購後		緊隨完成及終止建議 收購後，配發及 發行所有代價股份	
	已發行股份 數目的概約		已發行股份 數目的概約		已發行股份 數目的概約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張榮先生	15,053,229	24.37	15,053,229	24.37	15,053,229	20.54
Corporate Advisory Limited (附註1)	3,008,800	4.87	3,008,800	4.87	3,008,800	4.11
Marvion Group Limited (附註2)	3,335,323	5.40	—	—	—	—
萬維數碼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3)	2,652,038	4.30	2,652,038	4.30	2,652,038	3.62
林樹松先生	3,801,300	6.15	3,801,300	6.15	3,801,300	5.19
鄧強先生	3,503,400	5.67	3,503,400	5.67	3,503,400	4.78
賣方	—	—	—	—	11,500,000	15.70
其他股東	30,411,147	49.24	33,746,470	54.64	33,746,470	46.06
總計	<u>61,765,237</u>	<u>100.00</u>	<u>61,765,237</u>	<u>100.00</u>	<u>73,265,237</u>	<u>100.00</u>

附註：

- (1) 該3,008,800股股份由張榮先生(「張先生」)全資擁有的Corporate Advisory Limited(「Corporate Advisory」)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張先生被視為於Corporate Advisory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該3,335,323股股份由Marvion Group Limited(「Marvion Group」)持有，而李應樵博士(「李博士」)間接持有其52.34%股權。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九日，Beauty Intentions Limited(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本公司與Marvion Group(作為賣方之一)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向Beauty Intentions出售，而Beauty Intentions有條件同意收購Autostereoscopic 3D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建議收購事項」)。建議收購事項之代價為100,000,000港元，將以(i)本金總額為75,985,677.28港元之承兌票據償付；及(ii)本公司向賣方(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11,117,742股代價股份。建議收購事項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完成。根據上述建議收購事項，李博士被視為於Marvion Group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相關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建議收購及其買賣協議已被終止，因為先決條件未獲達成。有關建議收購終止事項之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二日之相關公告。

- (3) 該2,652,038股股份由萬維數碼集團有限公司（「**萬維數碼**」）持有，而萬維數碼由李博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李博士被視為於萬維數碼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景兆

香港，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景兆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朱喬華先生；非執行董事李世榮議員，JP，MH；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孔慶文先生、黃海權先生及陳聖蓉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所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td.com.hk>)登載及自登載之日起計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至少保存七日。